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年5月15日、2024年5月16日、2024年5月1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截至2024年5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年5月15日、2024年5月16日、2024年5月1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情况进行必要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涉及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不存在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的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未发现公司及有关人员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二）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年5月15日、2024年5月16日、2024年5月1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8日